



首页 > 政务公开 > 公示公告

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广东省教育评价改革试点项目第二批结项验收结果的公示

时间: 2025-06-13 15:27:53 资料来源: 本网

[【打印】](#) [【小 中 大】](#) 分享到:

根据我省《教育综合改革试点项目管理办法》及教育评价改革试点工作有关安排, 2025年5-6月, 省委教育办组织开展了教育评价改革试点项目第二批结项验收。经过专家综合评议, 确定了各试点项目结项验收结果, 现予公示。公示期为2025年6月13日至2025年6月19日。

公示期内, 如有异议, 请以书面形式反映。以单位名义反映的须加盖单位公章, 以个人名义反映的应署真实姓名、身份证号, 写明联系电话。反映情况的书面意见请于2025年6月19日24时前通过信函邮寄, 或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电子邮箱, 逾期及匿名反映不予受理。

联系电话: 020-37626956; 电子邮箱: msc@gdedu.gov.cn

邮寄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农林下路72号高教大厦507室

附件: 广东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试点项目第二批结项验收结果

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6月13日

附件

广东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试点项目 第二批结项验收结果

序号	试点名称	试点单位	结项验收结果
1	本科综合试点校	华南理工大学	同意结项
2	本科综合试点校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同意结项
3	本科综合试点校	肇庆学院	同意结项
4	高职综合试点校	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同意结项
5	基础教育综合试点校	清远市清新区第六小学	同意结项
6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与评价改革	华南师范大学	同意结项
7	教师科研评价改革	广州医科大学	同意结项
8	民办高校教育教学质量评价综合改革	广州华商学院	同意结项
9	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高层次学徒制	广东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同意结项

10	高职院校教师科研评价改革	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同意结项
11	高职院校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相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	同意结项
12	中小学教师评价	深圳市龙华区教科院附属外国语学校	同意结项
13	县域中小学教师评价	清远市连山县教育局	同意结项
14	基础教育学校校长评价	惠州市惠阳区教育局	同意结项